

证券简称：京汉股份 证券代码：000615 公告编号：2016--71

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因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，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经本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京汉股份，证券代码：000615）于2016年9月13日开市起停牌，并披露了《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》（2016-65）。2016年9月22日，公司披露了《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2016-67）。

经询问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，此次筹划重大事项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重组事项涉及房地产行业，重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发行股份、现金购买等，重组完成以后，不构成本公司房地产主业变更。因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，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证券（证券简称：京汉股份，证券代码：000615）自2016年9月29日起开市起继续停牌。公司承诺将在5个交易日内披露相关情况并复牌或者转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序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6年9月28日